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批前公示

根据《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规定，现将以下行政案件进行批前公示，公开征询意见。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5年11月13日

一、公示内容

(一) 案件编号：建管示2025-098号

(二) 申请单位：湛江市建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三) 申请内容：申请核发智汇广场3号楼与3号楼、4号楼地下室《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四) 项目位置：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岛东海大道南侧、先锋路西侧

(五) 建设规模：见附图

二、公示期限

2025年11月13日至2025年11月22日

三、反馈

(一) 申请人、利害关系人权利：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和听证权。可通过信函或网络的方式反馈意见或者提出听证申请。

(二) 反馈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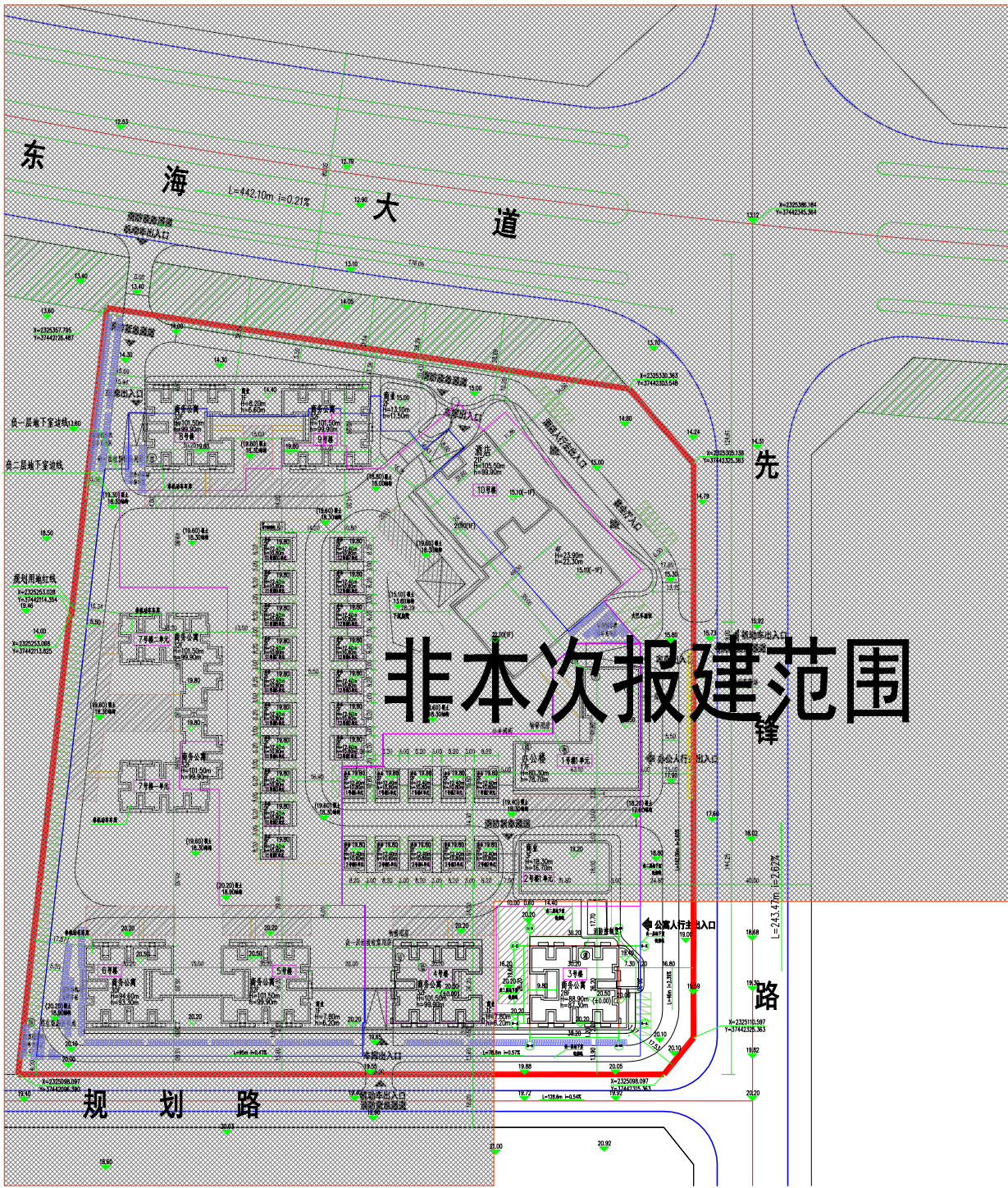
1、信函反馈，请致件湛江市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泰华大厦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邮编：524008）。

2、网络反馈，请将意见发送至邮箱：3628166@163.com。

3、有效反馈期限：2025年11月13日至2025年11月22日

信件邮戳日或电子邮件提交时间不应超过反馈期限最后一天的24:00，逾期视为无效，不予参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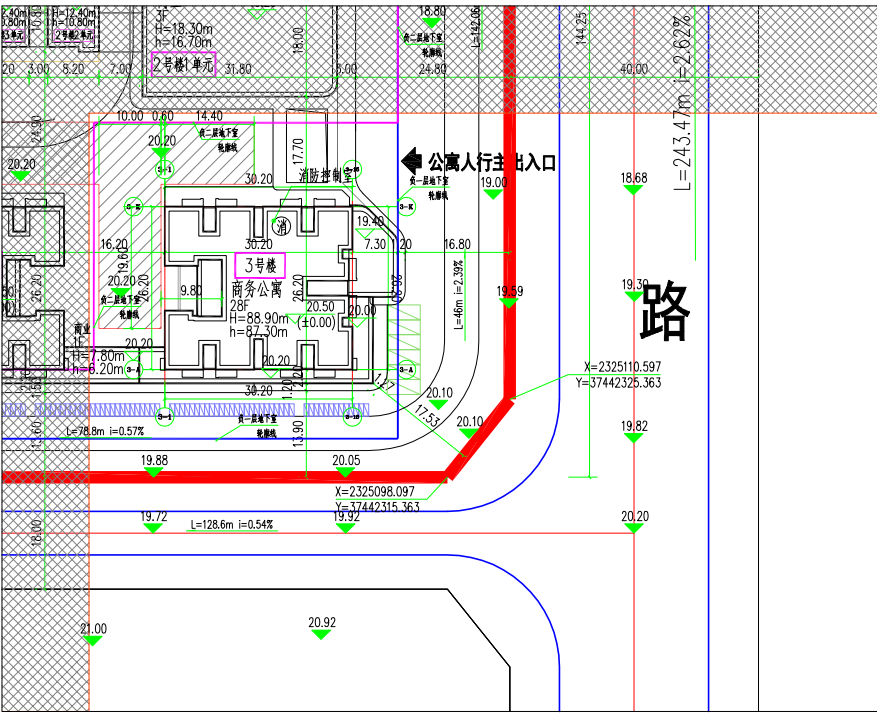
4、反馈须知：必须注明案件编号和真实姓名、联系电话、联系地址、邮政编码，如反馈信息不准确或不完整，导致无法核实有关情况的视为无效。



总平面图



效果图



本次报建范围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如下：

- 1、3号楼，地上28层，建筑基底面积988.96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19227.11平方米，建筑高度为87.30米(室外地面至屋面)。
- 2、3号楼、4号楼地下室，地下2层，建筑面积6454.22平方米。